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1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资阳海天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阳海天”)、乐至海天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至海天”)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为子公司资阳海天和乐至海天向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3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资阳海天提供担保余额9,386.70万元、为乐至海天提供担保余额0万元

●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为资阳海天和乐至海天提供担保不设置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年1月4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2024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34,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由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34,500万元的融资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20日对外披露的《关于子公司2024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2024年1月5日对外披露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资阳海天和乐至海天向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35,000万元,公司对上述融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的担保额度未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资阳海天水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资阳海天水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2000756627903Y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壹亿元整	
住所	资阳市雁江区车城大道一段230号	
成立日期	2004年01月04日	
法定代表人	伍刚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100%
经营范围	自来水生产、供应、排水、管道安装、污水处理、水表测试;水暖器材、水暖管道配件、机械配件、五金、日杂(除烟花爆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63,383.52万元,净资产31,888.98万元,负债总额31,494.54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22,287.64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7,424.73万元,净利润7,287.58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44,486.55万元,净资产25,391.71万元,负债总额19,094.84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19,086.27万元;实现营业收入1,219.40万元,净利润397.41万元	

2、被担保人:乐至海天水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乐至海天水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2022782278495Y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壹佰肆拾伍万元整	
住所	乐至县川鄂中路2号	
成立日期	2005年12月12日	
法定代表人	涂顺畅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1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建设工程施工;现制现售饮用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泵及真空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工程管理服务;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计量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8,243.49万元,净资产4,591.5万元,负债总额3,651.99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3,407.27万元;实现营业收入5,339.55万元,净利润1,879.44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6,584.5万元,净资产3,368.8万元,负债总额3,215.69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2,985.58万元;实现营业收入2,974.65万元,净利润770.18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近日,公司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华润融资租赁”)签订了《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资阳海天和乐至海天向华润融资租赁融资3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主要内容如下:

1、保证人: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2、债权人: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债务人:资阳海天水务有限公司、乐至海天水务有限公司

4、保证金额:35,000.00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债权人基于主合同对债务人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1)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租金、租前息(若有)、手续费、租赁保证金、留购价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租金调整,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的款项;2)主合同无效、被撤销、解除或主合同法律关系被认定为不构成融资租赁法律关系时,债务人应当支付、返还、赔偿债权人的全部款项;3)债权人为维护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而支付的一切支出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的保管、维修、运输、拍卖、评估等费用);4)支付前述款项所涉及的全部税费。

7、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如为分期履行,则为最后一期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债务履行期如有变更,则保证期间为变更后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若主合同解除、被撤销或认定无效,则保证期间为因主合同解除、被撤销或认定无效而另行确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本次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资阳海天和乐至海天的日常经营业务资金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同时,公司能够对上述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进行有效监控和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和履约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2024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214,04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83.51%。上述对外担保余额全部为对公司子公司的担保,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情况,也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与华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33 证券简称:掌阅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3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实现高质量发展、提升投资价值并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结合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数字阅读及衍生业务,持续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数字阅读领域,凭借产品体验和先发优势,成为数字阅读行业的领先者。同时,顺应行业发展变革,不断向视频内容生产、制作与运营等衍生业态拓展,在短剧制作和运营领域也逐步跻身行业头部。

公司将继续聚焦数字阅读及衍生业务,强化内容生产与储备,构建强大的内容生态。持续引入海量正版精品数字图书和短剧视频内容,丰富平台内容资源。不断提升网络文学、短剧内容原创能力,在加强供应链建设和稳定产能的同时,进一步提升爆款率。加强对优质IP的开发与运营,通过数字阅读与传统出版、网络文学与精品短剧的融合发展,提升IP的生命力和商业价值。丰富完善海外内容生产体系,在推动中国文化走出去的基础上,多维度、多方向匹配不同国家与地区的用户人群,打造符合当地文化背景的精品内容。强化内容基建,以智能化的数据分析能力赋能内容生产团队,优化内容的评估、评级与反馈机制,形成可复制、可迭代的爆款内容生产能力。

以投资回报率为核心,不断提升精细化运营能力。公司通过大数据技术和算法体系,已经形成了以内容挖掘和用户行为为导向的高效数字内容运营体系。在此基础上,不断迭代内部智能投放平台,完善自动化工具的竞价体系建设,加大自动化工具的利用效率,完善业务增长能力。

二、保障股东权益,积极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合理回报,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结合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积极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现金方式优先于股票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充分保障了股东权益。

自2017年上市以来,公司坚持每年进行现金分红,目前已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超过25,834万元,其中2023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为1,316.69万元,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7.79%。未来,公司将坚定不移地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牢固树立回报股东的意识,注重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让广大投资者切实分享到公司发展成果。

三、全面利用人工智能赋能,加快打造新质生产力

公司积极推进人工智能大模型在数字阅读垂直领域的应用,充分利用在内容版权资源、创作者生态、海量用户资源等领域的优势,将国内领先人工智能大模型和公司内外部业务场景进行深度融合。

近日,公司最新人工智能应用功能“掌阅AI辅助阅读”通过相关主管部门的登记正式上线。掌阅AI辅助阅读是公司在AI阅读领域的创新尝试,在数字阅读掌阅APP现有功能基础上,通过调用国内优秀人工智能大模型的生成能力,赋能用户读前、读中、读后等关键环节,贯穿选书、看书等核心流程,并通过“掌阅书童”智能阅读助手实时答疑解惑,为读者提供更加丰富和高效的阅读交互方式。

在前期探索的基础上,公司将继续深入推进人工智能在内部运营各个环节的使用。在内容生产、素材设计、营销投放、管理决策、客户服务、知识管理等内部工作流程中,通过深入利用人工智能赋能,不断降本增效。持续探索人工智能与IP的链接,用人工智能提升IP的孵化和衍生效率。在掌阅AI辅助阅读的基础上,继续推进人工智能与数字阅读场景的融合,紧密围绕用户的阅读场景,聚焦用户需求,积极探索打造用户与热门网文IP交互的新模式,不断提升用户体验。

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始终贯彻“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展示公司经营管理成果,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情况,为投资者作出有效的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提供助力。

同时,公司不断提升投资者沟通的广度和深度,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建立了公开、透明、多层次的资本市场沟通机制,通过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投资者关系邮箱、热线电话等形式,主动、及时、高效地开展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有效回应市场和投资者关切,主动向投资者全面真实地传递公司价值。2024年初以来,公司共召开业绩说明会3次,累计接露上网文件97份,及时回复上证e互动平台的投资者问题,专人接听回复投资者热线电话,全面系统地展示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前景,传递公司价值,树立投资者信心。

未来,公司将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和有效性,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丰富与投资者互动交流的方式。在合规信息披露的基础上,力求披露内容简明清晰、通俗易懂,将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态等情况,及时、公开、透明地传达给全体投资者,确保相关方能够及时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

五、坚持规范运作,持续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管理制度。2024年,公司完成了《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治理制度的修订工作,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能力建设,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促进独立董事履职与公司内部决策流程有效融合。

此外,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通过组织“关键少数”参加监管部门举办的相关培训,推动相关人员持续学习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熟悉证券市场知识,不断提升自律和合规意识。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贯彻新《公司法》等新修订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做好公司治理有关制度的修订、完善工作,加强公司合规运作与内控建设,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水平。

六、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实际情况和外部环境做出的判断和行动方案,未来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宏观环境、行业政策、市场趋势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方案所涉及的公司规划等前瞻性表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以“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为指导,积极推进各项工作,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回报。

特此公告。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4-101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三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下午15:00-16:00在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9)。2024年12月9日下午15:00-16:00,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朱朝阳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曾祥兴先生、董事会秘书徐扬先生、独立董事陶剑虹女士共同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公司经营业绩、战略规划、财务状况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并及时答复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答,现将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1:请问集采品种范围持续扩大,贵司有什么应对措施吗?

答复:您好!集采常态化落地和品种范围扩大,加速行业整合步伐,推动行业集中度的进一步提升,这对公司来说是挑战也是机遇。同时我们也看到集采带来的部分品种毛利率下滑和对同类品种销售量带来影响,但公司经过这几年来顺应行业发展所采取的品种结构调整、多元化发展、提升市场占比和强化成本控制等措施,保持企业持续盈利。在品种优化方面,公司凭借长期发展积累的渠道优势和批零一体化优势,抢抓国谈集采、联盟采品种的同时关注国内外优质创新企业的创新品种,争夺相关品种配送权和代理权,加快了创新治疗药、慢病特药的引进,保持突出的品种优势,同时积极推进器械耗材SPD项目,加快提升医疗器械耗材、检测试剂等品种销售规模,挖掘新的品种增长点;公司在加快提升市场规模的同时通过互联网信息技术应用提高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此外,公司加快发展医药工业板块,提高工业对公司利润的贡献,降低集采降价对传统板块的影响。未来政策压力逐步释放和消化,公司战略规划逐步落地,公司有信心能够保证持续盈利能力,推动业绩继续保持稳健增长。谢谢!

问题2:请问公司在零售端的数字化转型有什么具体规划?

答复:您好!公司持续推动以互联网、数字技术赋能零售业务。一方面通过处方外延项目的实施,建立零售药店与实体公立医院的处方信息对接流转;另一方面以自建的实体互联网医院为药店顾客提供线上诊疗、处方开具服务。同时公司在2024年成立了数智健康发展中心,与桂中大药房正在积极落实与华为云、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达成的战略合作,携手打造“阿桂医师”,赋能公司专业健康服务,为顾客提供主动、友好的个性化健康资讯和健康计划,并发挥公司互联网医院优势构建全病程闭环服务,提高健康消费便利性、满意度和持续性。谢谢!

问题3:公司ai健康服务是否已上线?发展到哪一步了

答复:您好!公司与华为云达成全面深化合作,将在“盘古医药行业大模型”、“云基础设施领域”、“AI创新领域”、“中医药领域市场深度生态合作”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在医药流通、医药新零售、医药生产研发等领域进行联合技术探索应用合作。同时应用AI科技打造业界领先的医药运营大模型和医药制造大模型,推进供应链管理、方剂评价、药物研发等场景应用。目前相关合作有序推进,正在开展相关内测工作。谢谢!

问题4:贵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较高,请具体讲一下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影响,应收账款坏账率及存货减值准备。

答复:您好!公司应收账款高是由公司以医院销售为主的业务结构所决定的。由于公司的主要销售客户是医疗机构回款周期较长,直接造成公司应收账款高,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相应有所增长。公司针对应收账款相关情况,一方面加强对业务人员的回款指标考核,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另一方面采取多种结算方式降低应收账款影响。此外,公司今年以实现高质量销售为目标,强化风险防范,加大力度清理超期欠款,缩短回款周期。同时根据客户资信、回款能力、账期等情况实行客户分级分类,有的放矢地开展销售工作,推动销售与回款的平衡,从而有效提升对账销率和回款速度,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公司存货增加主要是公司工业板块的规模持续增长,为应对中药材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公司中药材原材料储备相应增加,公司存货增加的减值损失风险较低。谢谢!

问题5:1,医保结算目前对公司的影响情况,为什么3季度应收账款仍创新高,是否新结算仍未落地?2,公司工业端受集采影响是否很大,工业毛利目前大概是多少?之前一直说工业会放量,为什么3季报止工业增长并没有去年增长率高?3,是否会出现应收账款坏账变大问题?4,公司后面业绩是否能维持股权激励的增长目标?

答复:您好!1、公司应收账款增长,主要系销售规模的扩大,医保结算政策的落地将有利于提升回款效率。

2、公司工业端主要围绕中药布局,产品包括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和中成药三大类。目前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集采仍在探索阶段,具体执行品种数量、价格存在不确定性,集采执行后会对相关品种的毛利产生影响,但也会带来量的提升,同时也有利于公司通过集采契机进一步拓展市场尤其是省外市场。由于公司现有核心中成药产品均不在中成药集采范围,因此中成药集采对公司暂无影响。公司工业板块增速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一是公司今年对工业板块战略实施调整,目前处于新市场拓展和新品种培育、工业品牌推广阶段;二是行业政策影响,医院端用药量和用药结构的变化影响工业产品销售。但公司工业板块较去年同期仍然有所增长。前三季度公司在工业板块发挥工商协同优势进一步加大自产工业产品在广西区内市场的深耕布局,同时通过专业的营销团队,加快全国市场布局,省外市场布局取得突破性进展,为业绩实现奠定基础。公司在工业板块将继续强化营销体系、产品矩阵搭建,夯实工业发展基础,公司有信心未来继续保持工业的持续增长。

3、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公立医院欠款,该类客户的资信状况良好,回款能力有保障,发生坏账的风险极小,同时公司强化了应收账款催收工作,有效控制相关风险。

4、公司股权激励增长目标完成存在一定压力,但公司仍将继续以此为目标推动业务发展,力争达成。

问题6:到今年年底,预计公司中药配方颗粒项目产能能达到多少?

答复:您好!公司中药配方颗粒产能规模已达1,000吨。谢谢!

问题7:国家印发《关于做好医保基金预付工作的通知》,对公司将会有什么影响?

答复:您好!若医保基金预付工作落实,将有利于提高应收账款回款效率,缓解医药流通企业资金压力。谢谢!

问题8:请问朱总你认为目前公司的市值和股价是否与公司的价值相匹配,公司的PE在两市相对标同行业实属罕见这么多年来,为什么公司的价值得不到机构或大资金的认可尼,公司是否存在隐藏的风险?

答复:您好!目前公司的市值和股价与公司的价值不匹配。公司股价在二级市场的表现是宏观环境、行业政策、市场波动等多方面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公司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和投资者回报,多渠道保持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向投资者和市场展示公司竞争优势、核心价值和发展理念等经营信息。公司始终专注自身主业发展,以稳健的经营业绩赢得资本市场和广大投资者的关注和认可。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风险。谢谢!

三、其他说明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公司衷心感谢长期以来关心及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欢迎投资者继续通过上证e互动、投资者电话等方式与公司互动交流。

特此公告。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071 证券简称:物产环能 公告编号:2024-047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320,269,644股。

本次首发限售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320,269,644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2月16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689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物产环能”)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431,800股,于2021年12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457,522,642股,发行上市后总股本557,954,442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00,431,8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457,522,642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3名股东: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及物产中大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分别简称“物产中大”、“物产金属”及“物产国际”),其限售期均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现限售期即将届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20,269,644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数的57.40%,将于2024年12月16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总股本由457,522,642股增加至557,954,442股。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本公司未发生配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限售股上市流通股东关于所持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意向的承诺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物产中大及其控股子公司物产金属、物产国际分别承诺: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但转让双方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一年后,可豁免遵守前款承诺。发行人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份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承诺: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单位不通过物产中大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但转让双方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一年后,可豁免遵守前款承诺。发行人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份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公司股东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

“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单位不通过物产中大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但转让双方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一年后,可豁免遵守前款承诺。发行人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份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单位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将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本次申请上市的相关股东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经核查认为:公司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物产环能本次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20,269,644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12月16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1,968,738	54.12%	301,968,738	0
2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9,150,453	1.64%	9,150,453	0
3	物产中大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9,150,453	1.64%	9,150,453	0
合计		320,269,644	57.40%	320,269,644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单位:股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1	首发限售股	320,269,644
合计		320,269,644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项目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20,269,644	-320,269,644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37,684,798	320,269,644	557,954,442
股份合计	557,954,442	0	557,954,442

八、其他说明

经公司与物产中大及其一致行动人了解,本次股票上市流通后,物产中大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暂无减持上述股份的计划或意向。

九、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84 证券简称:帕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8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乐普钠电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乐普钠电(上海)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普钠电”)于2024年12月9日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或“本协议”)。双方就钠离子电池正极前驱体的合作事宜进一步达成共识,未来将在相关技术研发、市场开拓、产能保障、供应链协同、战略投资等多维度、全方面深化合作,聚焦以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为代表的新一代电池材料发展方向,共同助力行业发展,实现双赢合作目标。

● 乐普钠电预计自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向公司采购钠离子电池正极前驱体产品合计不少于5,000吨,该采购量为预测值,具体采购数量、采购价格以未来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因行业政策变化、需求预期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采购量无法如期部分或全部履行的风险,公司不作相关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 本协议的签订,有助于双方进一步发挥上下游优势,构建产业链协同。如本协议得到充分履行,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落地多元化发展战略,实现从动力电池材料向储能电池材料的深入拓展,并将有助于公司产品链接出海、进入国际市场,预计合作期内将对公司相关产品销售规模、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 本协议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战略合作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乐普钠电(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MAC48TFX0G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潘磊

注册资本:1599.4941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年12月14日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申虹路929弄22号40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乐普钠电成立于2022年,专注于钠离子电池产品方向,是钠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及储能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采用层状氧化物和聚阴离子双技术路线,坚持以材料科学、数据信息驱动创新研发和成果转化,致力于为行业提供绿色、环保的可持续能源解决方案。目前,乐普钠电已于安徽省六安市部署2万吨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能。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双方本着“优势互补、合作共赢、持续发展”的原则,于2024年12月9日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和情况

本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后续签订具体的采购合同或有关书面文件时,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和决策程序。

(四)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批或备案程序

本协议无需取得有关部门的审批或向有关部门进行备案。

二、战略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乐普钠电(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作背景

近年来,钠离子电池技术发展迅速,凭借在低温、快充等性能方面的优势,以及资源可控、环境友好、安全性高等方面的特点,产业进程加速,尤其在储能、小动力、工程机械等领域,未来市场空间广阔,成为新能源电池的主要发展方向之一。

双方一致认为,进行钠离子电池正极前驱体方面的深度合作,发挥上下游优势,构建产业链协同,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市场客观需求、双方战略利益。

(二)合作主要内容

1、基本内容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的技术指标,生产钠离子电池正极前驱体产品(以下简称“产品”或“前驱体产品”),并销售、供应给甲方。

2、合作期限

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3、规格型号

钠离子电池正极前驱体产品,具体规格型号以双方另行签署的采购合同为准。

4、采购数量

(1)合作期限内,甲方向乙方采购前驱体产品合计不少于5,000吨(双方确认,前述采购数量系双方根据当前市场情况进行的预估,后续因行业政策、市场供需发生变化等原因,导致采购数量可能无法如期部分或全部履行,双方互不作保证,具体采购数量和采购价格以双方另行签署的采购合同为准,若采购合同约定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采购合同约定为准);

(2)如未来甲方或乙方产能规模进一步扩大,双方可在上述采购规模的基础上,另行协商,约定新的增量采购计划。

(三)协议的生效条件

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乐普钠电是钠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及储能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商,在矿区、工商业光伏储能项目上经验丰富,下游客户覆盖欧美、非洲、西亚、南亚等国际市场。此次《战略合作协议》的签订,标志着双方在钠离子电池领域的合作迈入了新的阶段,将有助于公司积极推动多元化发展战略,实现从动力电池材料向储能电池材料的深入拓展,并将有助于公司产品链接出海、进入国际市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如本协议得到充分履行,将有助于公司相关产品销量规模的增长,预计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1、本协议约定的采购量为预测值,系双方根据当前市场情况进行的预估,具体采购数量、采购价格以未来双方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

2、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因行业政策变化、需求预期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采购量无法如期部分或全部履行的风险,公司不作相关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5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2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万兴路75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2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54,567,46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54,567,46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1.778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1.7783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23,780,599股,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罗爱平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